

东莞市志·社会编

(送 审 稿)

东莞市地方志编纂办公室



00013050843279

目 录

- | | | | |
|-----|--------|-----|-------------|
| 第一章 | 人口 | 第五节 | 称谓习俗 |
| 第一节 | 人口发展 | 第六节 | 陋习 |
| 第二节 | 人口分布 | | |
| 第三节 | 人口构成 | 第五章 | 宗教 |
| 第四节 | 姓氏 | 第一节 | 教别 |
| | | 第二节 | 教会经办的业务 |
| 第二章 | 计划生育 | | |
| 第一节 | 概况 | 第六章 | 华侨、港澳台同胞 |
| 第二节 | 节育技术 | 第一节 | 概况 |
| 第三节 | 政策措施 | 第二节 | 华侨的分布及团体 |
| 第四节 | 工作方法 | | |
| 第五节 | 优生优育 | 第三世 | 归侨、侨眷 |
| 第三章 | 人民生活 | 第四节 | 华侨、港澳台同胞的贡献 |
| 第一节 | 农民生活 | 第五节 | 侨务工作 |
| 第二节 | 城镇居民生活 | | |
| 第三节 | 职工生活 | 第七章 | 方言（暂缺） |
| 第四章 | 民俗 | | |
| 第一节 | 生活风俗 | | |
| 第二节 | 节令风俗 | | |
| 第三节 | 婚嫁喜庆风俗 | | |
| 第四节 | 丧葬风俗 | | |

东莞文献专藏

第一章 人 口

第一节 人口发展

一、 历代人口

新石器时代东莞已有人类活动。东晋成帝咸和六年(331年)东莞立县时,人口约2.5万人,唐开元·天宝年间超2.6万。宋乾德元年(963)东莞“户逾三万,称上第”。大禧八年(1304年)有24589户,其中“南人户24394,北人户204,另僧道户374。(其时已析香山置香山县<今中山>)。

明洪武十四年(1381年)全国开始制定包括初生婴儿在内的户籍册,黄册统计中,东莞有户23732,口,男妇88100;

洪武二十四年(1391年)户24968,丁口76364;

永乐元年(1403年),户26782,口91020;

永乐十年(1412年),户21304,口79674;

天顺六年(1462年)黄册,户24450,口,男妇152795;

成化八年(1473年),户24677,口141455;

弘治五年(1492年),户24875,口141962;

正德七年(1512年),户25157,口142263;

嘉靖三十一年(1552年),户25362,(民户12264,军户4891,灶户6653,各色匠户103,官户2900,力士户5,僧户5,蛋户1412丁)丁口143336(男86936,妇女56400);

隆庆六年(1572年),户26153,丁口142598(是年分割新安县,户7608,丁口33971);

万历十年(1582年),户19068,丁口109032;

崇祯五年(1632年),户13768,丁口85730(男49784丁;妇女35946

口)。

明末靖初，连年战乱、灾害，人口锐减过半。

清康熙二十八年以前(1689年以前)，户8674(民灶匠僧蛋俱在内)，丁口41198(男子25134丁，妇女16064口)。

康熙三十五年(1696年)编审新增男子104丁，妇女75口；

乾隆五十一年(1786年)，男妇446802丁口，(内民丁295232丁，妇女151570口)；

嘉庆元年(1796年)，男妇465570丁口(内民丁305780丁，妇女159790口)；

嘉庆廿三年(1818年)，男丁321285。

宣统元年(1909年)，民籍男丁1043693(客籍蛋民不计在内)是嘉庆元年(1796年)的三倍。

民国期间，人口数字相当混乱。据李汉魂题编的《广东年鉴》，民国23年(1934年)有164340户，人口881932人。民国30年(1941年)54939户，238115人。民国32年(1943年)天大旱，饿死11000多人，逃荒46000多人。此时人口约160000人。民国35年(1946年)，182649户，881938人。民国37年(1948年)有642955人。

二、建国后的东莞人口

(一)、三次人口普查情况。

1949年末，全县人口682383人。

解放后三次人口普查的人口数是：

1953年第一次人口普查，全县为195628户，728677人，比1949年增加46294人，四年增长6.78%，平均年增长率1.69%。

1964年6月30日第二次人口普查，全县为201764户，825568人，

比第一次人口普查时增加96891人，十一年增长13.79%，平均每年增长率1.21%；

1982年7月1日第三次人口普查全县为267736户，1152606人，比第二次人口普查时增加327038人，十八年增长39.61%，平均年增长2.2%。

1987年底，全市为297032户，1248639人，比第三次人口普查时增加96033人，五年时间增长8.33%，平均年增长率2.2%。建国38年，人口增加566256人，(平均年增长率2.18%)相当于广东省一个中等县的人数。总人口数排于潮阳、揭阳、普宁、阳江之后，居广东省县级第五位。

1950~1987年人口自然变动表

年份	总户数	总 人 口			出 生		死 亡		增 长	
		合 计	男	女	人 数	出生率	人 数	死亡率	人 数	增长率
1949	176165	682383								
1950	180740	695118								
1951	183467	706837								
1952	185995	716750								
1953	195628	728677	349754	378923						
1954	199299	742991								
1955	200344	758220								
1956	200411	769205				35.28				
1957	201282	774814								
1958	202713	781530								
1959	195873	793563				18.54				
1960	199769	798144								
1961	203735	802086				15.3				
1962	204128	796409				30.9				
1963	201764	818919			28690	35.5		5.9		29.6
1964	201764	825568	398608	426960	27347	32.9		6.9		26.0
1965	203684	864601	418267	446334	30549	35.8		6.2		29.6
1966	204960	888918			26899	30.6		5.6		25.0
1967	213836	907000			21633	25.2		5.0		20.2
1968	215388	930057			24658	26.8		3.0		23.8

年份	总户数	总 人 口			出 生		死 亡		增 长	
		合 计	男	女	人 数	出生率	人 数	死亡率	人 数	增长率
1969	210763	960044			24472	25.8		3.3		22.5
1970	228887	995537			25183	25.55	4898	4.95	20285	20.6
1971	231243	1010001	492865	517632	25335	25.3	4956	4.9	20379	20.3
1972	231843	1020383	500113	526777	25650	24.97	5550	5.4	20100	19.57
1973	233369	1048902	511113	537289	27570	26.5	5653	5.44	21917	21.65
1974	235251	1065159	519505	545654	25406	24.3	6425	6.02	18981	18.01
1975	237614	1079405	527029	552376	21783	20.31	6229	5.8	15554	14.51
1976	240457	1088799	532032	556767	18070	16.67	6386	5.89	11684	10.28
1977	244861	1100022	537390	552532	17798	16.26	5990	5.47	11808	10.79
1978	248167	1112299	543362	568937	20728	18.73	5451	4.92	15277	13.81
1979	252044	1120417	544515	595902	26931	24.03	5755	5.13	21176	18.9
1980	256572	1126973	544316	582657	27428	24.41	5747	5.1	21681	19.31
1981	266169	1144619	553600	591019	24828	21.86	6016	5.29	18812	16.57
1982	271149	1152606	557573	595033	21991	19.07	5681	4.92	16310	14.14
1983	275761	1175946	570543	605403	19573	16.74	6100	5.22	13473	11.53
1984	280555	1189485	578001	611484	18380	15.54	5844	4.94	12536	10.6
1985	289512	1208515	588388	620127	18432	15.37	5439	4.54	12993	10.83
1986	297032	1230122			20049	16.44	5955	4.88	14094	11.56
1987	303022	1248639			19962	16.11	5502	4.44	14460	11.66

注：1953、1964、1982各为普查时的人口数字。

(二)、人口的机械变动

(一)、政区调整。1950年5月，原属惠阳县而毗连东莞的黎村划为东莞管辖，人口约2000人；随后，又将原属番禺的十五屯乡即昆城、小享、大东向、小东向、大埗等村划入东莞，共11581人；本县的观兰乡划给宝安县管辖，12826人。

1953年4-8月间，将11区（万顷沙、南沙）划给珠海县管辖，有5069户，23891人。

1959年3-6月，原上南乡全部划给博罗县，有4080户，17111人。出入对比，减少40247人。

(二)、外流。1956-1981年，偷渡香港53732人。

(三)、户口迁移。1971-1981年迁出县外160723人，其中包括广州及外地到东莞上山下乡的知识青年回城15393人（除极个别自愿留在当地落户外，均先后回城）；外县迁入119709人，对比减少41014人。

(四)、水利移民。1972年6月，因兴设枫树坝水电站，接收龙川县移民257户，1427人。

(五)、外来劳工。自1978年实行政革开放以来，“三来一补”企业迅猛发展，外省民工大量流入，1986年有150222人，至1987年有252895人。

第二节 人口分布

一、城乡分布

1948年，东莞设6个区，58个乡，3个镇，总人口642955人，3个镇人口为74966人，占总人口11.66%；58个乡人口共567989人，占

总人口88.34%。

解放初期，东莞县划分为三个市(后改为镇)8个区和万顷沙特区，总人口为682383人，其中三个市人口94242人，占13.8%，八个区人口为588141人，占86.2%。(万顷沙人口数，因属本县各乡村迁往耕作的，未作统计)

1953年第一次人口普查，3个镇人口75092人，占总人口728677的10.31%；14个区人口653585人，占总人口89.69%。

1964年6月30日，第二次人口普查，三个镇人口为111149人，占总人口825568人的13.46%，农村人口(包括渔业社和东莞糖厂)为714419人，占86.54%。

1982年7月1日，第三次人口普查，三个镇人口为142635人，占总人口1152606人的12.38%，31个公社人口为1009971，占总人口87.62%。同1964年相比，城镇人口比重下降1.08%，说明这时期农村人口增长速度快于城镇。

1987年原三大镇及其余30个镇政府所在地的集镇人口合共209316人，占总人口1248639人的16.76%。乡村人口1039323人，占总人口83.34%。

二、户籍分布

1949年末，全县为176165户，其中城镇户28871户，占总户数16.39%，农业户147294户，占83.61%；

1964年6月30日，非农业人口为153109人，占总人口18.55%，农业人口672459人，占总人口81.45%；

1982年底，非农业人口208713人，占17.96%，农业人口953171人，占82.04%；

1987年底，非农业人口276563人，占22.15%，农业人口为972076人，占77.85%。非农业人口呈上升趋势。

三、人口密度

(一)、整体情况

1946年，东莞总人口881938人，全县面积2720.5平方公里，平均每平方公里324.2人；

1953年，东莞总人口728677人，全县面积2465(下同)平方公里，平均每平方公里295.6人；

1964年总人口825568人，平均每平方公里334.9人，比1953年增长13.29%；

1982年，总人口1152606人，平均每平方公里467.6人，比1964年增长39.62%；

1987年总人口1248639人，平均每平方公里506.5人，比1964年增长51.2%，比1982年增8.3%，是广东省人口密度较大县份之一。

1982年，每平方公里超过1000人的，有莞城、石龙、太平三镇和中堂、万江、新湾等公社，其中密度最大的是石龙镇，每平方公里6745.5人。每平方公里不到200人的有清溪、黄江、凤岗、塘厦、谢岗。密度最小的是谢岗公社，每平方公里146.4人。

1948年人口分布表

区 名	乡(镇)名	统 辖 人口数	建国后所 属区镇	区 名	乡(镇)名	统 辖 人口数	建国后所 属区镇
第一区	县城镇	32236	莞 城	第三区	常平乡	15026	常 平
	凤山乡	5224	附 城		横沥乡	13530	横 沥
	簞村乡	5670	簞 村		横新乡	11012	横 沥
	罗治乡	7016	附 城		广裕乡	18307	横 沥
	濂平乡	11932	附 城		东安乡	11749	大朗东坑
	良横乡	6821	附 城		寮旧乡	6086	寮 步
	坝螺乡	5165	万 江		寮新乡	10597	寮 步
	四平乡	9771	万 江		梅安乡	10529	大朗黄江
	江鹤乡	3903	高 埗		大同乡	7207	谢 岗
	赤屏乡	12904	簞 村		金桔乡	14249	大岭山 寮 步
第二区	石龙镇	23423	石 龙		半东乡	16123	樟木头
	南水乡	8615	石 碣		大朗乡	10227	大 朗
	云山乡	6703	石 排	第四区	樟木乡	4818	樟木头
	福溪乡	10938	企、石		石马乡	5131	樟木头
	石排乡	11937	石 排		清溪乡	19785	清 溪
	园州乡	13172	博罗县		观澜乡	12826	宝安县
	石腰乡	12427	石 碣		塘头乡	22245	塘 厦
	榴花乡	10412	附 城		凤岗乡	14028	凤 岗
	两埗乡	7357	茶 山		雁联乡	4274	凤 岗
	茶山乡	10502	茶 山	第五区	太平镇	19307	太平虎门

区 名	乡(镇)名	统 辖 人口数	建国后所 属区镇	区 名	乡(镇)名	统 辖 人口数	建国后所 属区镇
第五区	向镇乡	5937	虎 门	第六区	西芦乡	11149	中堂高埗
	桥头乡	9724	厚 街		永宁乡	16730	中 堂
	联和乡	7031	厚 街		广华乡	5818	麻 涌
	河田乡	7066	厚 街		新麻乡	10471	麻 涌
	厚街乡	14491	厚 街		潭维乡	9912	麻涌道滘
	南沙乡	8939	番禺县		沥明乡	8076	望牛墩
	南宁乡	9176	虎 门		望联乡	11122	望牛墩
	长边乡	9778	长 安		济川乡	24427	道 滘
	赤龙乡	5402	虎 门		和治乡	7155	道 滘
	北山乡	9696	虎 门		汾涌乡	7481	万 江
	怀德乡	6239	虎 门				

东莞县人口密度的变化(1964-1982)

地区别	总人口数(人)		土地面积 (平方公里)	人口密度(人/平方公里)		增长速度 (%)
	1964年	1982年		1964年	1982年	
合 计	825568	1152606	2465	334.9	467.6	39.62
莞城镇	61182	82106	15	4078.8	5473.7	34.20
石龙镇	33429	40473	6	5582	6745.5	20.84
太平镇	16475	20056	18	915.3	1114.2	21.73
中 堂	37444	54398	51	734.2	1066.5	45.26
望牛墩	19589	29814	30	653	993.8	52.19
道 洛	39789	42708	63	631.6	677.9	7.33
麻 涌	34786	49995	74	470.1	675.6	43.71
万 江	34023	51703	51	667.1	1013.8	51.97
虎 门	37554	52187	158	237.7	330.3	38.96
长 安	20582	25552	83	248	307.9	24.15
厚 街	49483	68260	203	243.8	336.3	37.94
沙 田	18109	26487	90	201.2	294.3	46.27
附 城	47049	41071	102	290.4	402.7	38.67
寮 步	34953	47974	86	406.4	557.8	37.25
大岭山	17944	27330	110	163.1	248.5	52.36
大 朗	34046	48562	144	236.4	337.2	42.64
黄 江	11022	14873	97	113.6	153.3	34.95
樟木头	11388	15477	67	170	231	35.88
清 溪	21212	25787	143	148.3	180.3	21.58

地区别	总人口数(人)		土地面积 (平方公里)	人口密度(人/平方公里)		增长速度 (%)
	1964年	1982年		1964年	1982年	
塘 厦	18342	26518	134	136.9	197.9	44.56
凤 岗	14796	16808	103	143.7	163.2	13.57
谢 岗	9776	15078	103	94.9	146.4	54.27
常 平	36630	49069	104	352.2	471.8	33.96
桥 头	17717	25163	56	316.4	449.3	42.00
横 沥	19147	27113	55	348.1	493	41.63
东 坑	16919	23424	27	626.6	867.6	38.46
企 石	22035	31127	50	440.7	622.5	41.25
石 排	20425	30232	35	583.6	863.8	48.01
茶 山	25451	34970	52	489.4	672.7	37.45
石 碣	25204	30311	36	700	842	20.28
高 埗	16898	25270	30	563.3	842.3	49.53
新 湾	2106	10324	5	421.2	2064.8	390.22
洪 梅	当时入道滘	15152	24		631.3	
篁 村	当时入附城	27225	60		453.8	

(二)、地域差异

东莞人口的分布和密度，从水乡、沿海、埔田、丘陵、山区等地域来比较，以1982年为例，水乡片每平方公里1094人，居全县之冠。最少是山区片，每平方公里仅190.3人，低于全县的平均密度。

东莞县人口密度地域比较表

地区别	总人口数(人)		土地面积 (平方公里)	人口密度(人/平方公里)		增长速 度(%)
	1964年	1982年		1964年	1982年	
合 计	826614	1152606	2465	335.3	467.6	39.42
沿 海	190105	266726	400.4	474.9	666.2	37.05
水 乡	256611	354070	332.7	771.3	1094.3	41.89
埔 田	158324	221107	507.9	311.7	435.3	39.65
丘 陵	133992	192162	622.1	215.4	308.9	43.41
山 乡	87582	114541	601.9	145.5	190.3	30.79

第三节 人口构成

一、民族构成

东莞是汉族聚居区。其他民族均因工作、婚嫁等原因迁入。1964年第二次人口普查，全县有汉族825417人，占总人口数的99.98%；有少数民族12个，共141人，占总人口数的0.017%。其中蒙古族11人，回族16人，维吾尔族1人，苗族5人，彝族1人，壮族57人，满族43人，侗族1人，瑶族1人，黎族3人，佤族1人，马拉族1人。

1982年第三次人口普查，全县有汉族1152451人，占总人口数的99.98%；有少数民族12个，共153人，占总人口数0.013%。其中蒙古族16人，回族11人，藏族1人，苗族6人，彝族5人，壮族75人，朝鲜族5人，满族24人，瑶族6人，哈尼族1人，黎族2人，俄罗斯族1人。

二、性别构成

明崇祯五年(1632年)，东莞有85730人，其中男49784人，占总人口58%，女35946人，占总人口42%，男女性别比例为138.5(女=100)。清乾隆五十一年(1786年)总人口446802人，其中男295232人，占总人口66%；女151570人，占总人口34%；性别比例194.8。嘉庆元年(1796年)有总人口465570，其中男305780人，占总人口65.7%；女159790人，占总人口34.3%。性别比例191.4。民国35年(1946年)，总人口881938人，其中男475453人，占总人口53.9%；女406485人，占总人口46.1%，性别比例117。

解放后人口性别比例逐步地趋于正常。1953年为92.3，1964年为93.35，1982年为93.7，1987年为96.6。尽管性别比例数值呈增大趋势，总人口中仍男少女多。

1981年出生婴儿的性别比为109.01，死亡人口的性别比为93.87。
1987年1%抽样调查统计，1986年出生婴儿性别比为143.91，死亡人口性别比为79.17。

三、年龄构成

(一)、总体状况

以一岁为一组计算，1982年东莞人口年龄中位数是23.94岁，即总人口有50%在23.94岁的上与下。

1982年，0至14岁人口占总人口31.98%，15至49岁占总人口51.59%，50岁以上占总人口16.43%；1964年0至14岁人口占总人口42.65%，15至49岁占44.04%，50岁以上占总人口13.3%。1982年同1964年相比，0至14岁比重减少10.67%，15至49岁增加7.55%，50岁以上增加3.12%。根据现代国际划分人口构成类型标准，东莞人口年龄构成类型呈增加型(0-14岁占总人口40%以上)正向稳定型(0-14岁占总人口26.5%左右)过渡。

附表：第三次人口普查人口年龄状况。